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3年2月19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3月1日采取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邦辉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对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资格、条件和要求，经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逐项自查，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述相关规定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鉴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注册制相关法律法规已于2023

年2月17日正式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将本次发行方案的名称调整为“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并对方案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限售期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修订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三）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预案进行了修订，编制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四）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修订情况，公司编制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五）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于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10。

（六）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七）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下午 15:00 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在南京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追认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12）。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日